

## 温州宏丰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及分公司收到政府补助资金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

温州宏丰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下属子公司及分公司近日收到政府补助资金共计人民币 3,490,276.97 元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获得补助主体	提供补助主体	补助原因	补助金额(元)
1	温州宏丰金属基功能复合材料有限公司	温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保分局  温州市龙湾区劳动就业管理处	社保费返还	289,025.76
2	温州宏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			1,360,286.61
3	温州宏丰特种材料有限公司			1,210,836.18
4	温州宏丰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			630,128.42
<b>合计</b>		--		<b>3,490,276.97</b>

上述政府补贴为现金形式，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，但不具备可持续性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该笔资金已划拨到子公司及分公司账户。

### 二、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#### 1、补助的类型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政府补助》的规定，公司本次收到社保补贴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，计入其他收益。

#### 2、补助的确认和计量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政府补助》有关规定，上述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为 3,490,276.97 元，计入“其他收益”科目。

### 3、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政府补助》等有关规定，上述政府补助预计对公司 2019 年度利润总额的影响为 3,490,276.97 元，最终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收款凭证。

特此公告。

温州宏丰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2 日